

证券代码：833987

证券简称：碧城环保

主办券商：大通证券

大连碧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7年2月17日，书面通知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2月21日上午9:00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铁山东路98-3号-12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长邓金玲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邓金玲
- 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方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5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0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补充确认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详见2017年2月22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经营范围变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17-005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数0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补充确认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详见2017年2月22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经营范围变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17-005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数0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详见2017年2月22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17-006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数0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大连碧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碧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2月21日